项目编号：JSZC-320583-KSZX-T2025-0002号

**竞争性谈判**

**采购文件**

采购单位：昆山市妇幼保健院

采购内容：医用气体管路及设备带

昆山市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2025年2月

**目录**

[第一章谈判邀请 3](#_Toc1)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7](#_Toc2)

[第三章响应须知 19](#_Toc3)

[第四章评审方法 35](#_Toc4)

[第五章合同主要内容 37](#_Toc5)

[第六章附件 42](#_Toc6)

# 第一章谈判邀请

 :

昆山市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受昆山市妇幼保健院的委托，为其拟采购的医用气体管路及设备带项目组织竞争性谈判，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与。

一、项目概况

1.项目编号：JSZC-320583-KSZX-T2025-0002号；

2.项目预算：人民币壹佰柒拾贰万玖仟柒佰壹拾贰元贰角陆分（¥1729712.26元）；

3.采购内容：医用气体管路及设备带

采购类别：货物类

**工期：合同签订后一年内安装调试完成** ，**具体需配合整体项目工期。**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单位须具备二类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和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2）投标单位须具备医用中心供氧系统、医用中心吸引系统医疗器械注册证；

（3）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网站对应查询截图（查询方式：“信用中国”首页→“信用服务”版块→根据要求分别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6.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

三、获取招标文件

1.获取时间，自公告上网之日至2025年02月19日，每天上午00:00-12:00，下午12:00-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获取地点：“苏采云”系统。苏彩云系统自行下载。

3.谈判文件售价：0元

4. 方式

（1）CA证书办理

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需办理江苏省电子政务证书认证中心CA证书和方正国际软件（北京）有限公司电子签章。CA证书及电子签章的办理方法详见苏州市政府采购网—法规政策--《转发省财政厅关于更换全省政府采购交易系统CA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的通知》或者“苏采云”系统登录界面中的“新CA办理指南”。“苏采云”系统目前仅支持“苏采云”系统下的政务CA证书，江苏省内各地区办理的“苏采云”系统下的政务CA证书全省通用。**苏州现场办理地址：苏州市姑苏区平泷路251号政务服务中心4楼公共交易中心窗口，咨询电话：0512-69820834。**

（2）参与采购活动

供应商插入CA证书登陆“苏采云”系统后选择具体项目，点击“我要参与”并签章提交《投标供应商确认函》，提交《投标供应商确认函》日期视同为依法获取招标文件日期。供应商须打印、保留《投标供应商确认函》，质疑时《投标供应商确认函》与质疑函一并提交；未依照招标公告要求提交《投标供应商确认函》的供应商，视为未参与该项政府采购活动，不具备对该政府采购项目提出质疑的法定权利，但因供应商资格条件或获取招标文件时间设定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等原因使供应商权益受损的除外。

（3）电子投标准备

供应商在“苏采云”系统中操作成功参与项目后，必须在“已参与项目”界面中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后缀名为“.kedt”）并导入政府采购客户端工具后方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和提交（具体详见《苏采云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网址链接https://czju.suzhou.gov.cn/zfcg/html/content/20231220161910031.shtml）。

在系统操作过程中如有疑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注册咨询：18261002950；

CA技术咨询电话：400-608-6099；

签章使用问题：025-83633811、025-83633812、15380932027、15371015030；

系统使用指导与咨询：联系电话：18261002950；QQ：3048755361、1315179389、895706745。

5. 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2月27日10:30（北京时间）；

2.开标时间：2025年2月27日10:30（北京时间）；

3.开标地点：“苏采云”系统（网址：http://jszfcg.jsczt.cn/）

4.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投标形式，请供应商按照《苏采云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进行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请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苏采云”系统，否则视为放弃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网络环境、网络带宽等风险因素，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不成功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5.线上参加开标（开启）会方式：供应商登录“苏采云”系统在平台首页点击“开标大厅”，进入江苏省政府采购一体化不见面开标（采购）大厅，在今日项目列表，点击项目，进入不见面开标系统。**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开标阶段供应商在【供应商解密】环节必须使用 CA证书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如在系统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未能完成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

**请供应商确保电脑、系统及其他设备（视频输入输出设备等）无误，且开标直至项目结束始终保持系统在线状态。**

五、成交单位需按以下计算标准支付中标服务费，以差额累计法收费：按预算金额100万元以下，收取1.5%；100-500万元，收取1.1%；500-1000万元，收取0.8%，1000-5000万元，收取0.5%，最低不少于3000元。

六、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七、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八、联系事项

1.采购人：昆山市妇幼保健院

地址：昆山市

联系人：李明 联系电话：0512-57027236

2.招标代理人（机构）：昆山市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地址：昆山市前进东路707号华鼎大厦4F

电话：051257568160

联系人：李培良 嵇燕婷

3.昆山市政府采购监督电话：0512-57310854

#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1. **说明和释义**
2. **说明**
	1.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昆山市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组织的谈判活动。
	2. 本次谈判活动及因本次谈判产生的合同受中国法律制约和保护。
	3. 本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昆山市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3. **词语释义**
	1. 供应商：经认定有资格响应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和自然人。
	2. 响应：供应商根据采购人发布的谈判文件，编制响应文件并按规定投标的行为。
	3. 合同：采供双方根据谈判文件和成交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规定的内容签署的以书面形式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协议的所有文件。
	4. 甲方（采购方）：合同中明确规定的实际购买货物和服务的行政机关、事业单位或团体组织。
	5. 乙方（供应商）：合同中规定的向采购方提供货物和服务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和自然人。
	6. 伴随服务：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承担的与提供货物和服务有关的辅助服务，比如运输、保险、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配合措施、维修响应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7. 知识产权：指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等无形资产专有权的统称。
	8. 天：日历日。
	9. 交货地点：合同中明确约定的乙方提交的货物和服务最终到达地点。
	10. 合同价款：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11. 产地：货物开采、生长、生产、最终制造、加工或提供服务的来源地。
	12. 不可抗力：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4. **政策功能**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小微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在评标时将获得优势，具体详见本采购文件内容。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视同小型企业（需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本采购文件），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5. **供应商**
6. **合格供应商的范围**
	1. 详见“第一章”中供应商要求。
7. **投标委托**
	1. 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8. **投标费用**
	1.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9. **联合投标**
	1. 详见“第一章”中供应商要求。
10. **谈判文件的说明**
11. **谈判文件**
	1. 谈判文件由谈判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供应商应详细阅读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不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的响应文件和资料，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12. **文件的澄清**
	1. 供应商在获取谈判文件后，若有疑问，应于答疑问题提交截止时间之前，在苏采云系统上向采购代理人提出，采购代理人将在项目交易系统上予以解答。
13. **谈判文件的修改**
	1. 在网上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人有权在出于实际需要或澄清供应商问题的情况下，以补充文件的形式对谈判文件进行修改。
	2. 采购代理人对谈判文件的修改，将以更正公告形式发布于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敬请供应商及时查询。更正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为保证供应商有足够时间按照谈判文件的修改要求考虑修正响应文件，或出于其他合理原因，采购代理人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于原网上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此变更通知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 1.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关注原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有关本谈判项目有无变更公告。
1. **质疑**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人提出质疑。招标代理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相关供应商，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函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提交，否则不予受理。
	2. 质疑供应商是指直接参加本次投标活动的供应商，未参加投标活动的供应商或在投标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供应商所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未依照采购公告要求实行网上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视为未参与该项政府采购活动，不具备对该政府采购项目提出质疑的法定权利，但因供应商资格条件或获取采购文件时间设定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等原因使供应商权益受损的除外。
	3. 质疑必须以参加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投标文件中所确定的）原件送达的方式提交，否则，招标代理人有权不予受理。
	4. 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投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自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自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5. 质疑文件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招标代理人或采购人不予受理：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6.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 被质疑人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在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如对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参照本须知“采购文件的修改”条款执行。
	8. 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招投标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2. **响应文件说明**
3. **响应文件计量单位和使用文字**
	1.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谈判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 响应文件应使用中文编制，响应文件中必须使用其他文字的，必须附有中文译本。对于未附有中文译本和中文译本不准确的响应文件，由此引起对供应商不利后果的，采购代理人概不负责。
4. **电子响应文件的组成**
	1. 基本目录：
		* 1. 封面；
			2. 谈判报价表（格式见第六章）；
	2. 资格条件：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营业执照及承诺函（格式自拟）；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
			3. 投标单位须具备二类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和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4. 投标单位须具备医用中心供氧系统、医用中心吸引系统医疗器械注册证；
			5.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网站对应查询截图（查询方式：“信用中国”首页→“信用服务”版块→根据要求分别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 符合性条件
		* 1. 分项报价（格式见第六章）；
			2. 偏离表（商务）（格式见第六章）；
			3. 偏离表（技术）（格式见第六章）；
			4. 投标承诺函（格式见第六章）；
			5. 响应函（格式见第六章）
			6. 其他（如有）（格式见第六章）；
	4. 价格折扣文件格式：
		* 1.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格式见第六章）；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格式见第六章）；
			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以上“13.2-13.3”为资格性、符合性审查须提供的资料，投标人必须提供并加盖电子公章。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未实质性响应。**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书（技术及相关文件部分）完整与否，将直接影响投标人的评分；

1. **响应文件编制说明**
	1. 电子投标文件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制作，如果未按要求制作上传，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2. 谈判报价表为在开标仪式上网上唱标的内容，要求按格式填写，统一规范，不得自行增减内容（格式见第六章）
2. **对本次投标的详细说明的编制**
	1. 对本次投标的详细说明由供应商视各自的情况自行编制，附于正文之后，与正文页码统一编目。
3. **投标报价**
	1. 投标应以总价报价。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表》中的整个投标项目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含设备以及相应的附件、备件、配件、包装、税费、运杂（到位）、保险、验收、管理、售后服务、维护、人员培训等所产生的费用。
	2. 供应商应按《谈判响应报价表》中的谈判项目计算单价和总价。《谈判响应报价表》中的每一单项均应计算并填写单价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
	3. 供应商应对谈判文件内所要采购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只投其中部分内容者，则投标为无效标。但如果谈判文件要求分标段投标的，则供应商可以根据自己经营许可内容有选择地只投其中一个或几个或全部标段，但各标段应分别计算填写单价和总价。
	4. 一项谈判内容只允许一个报价，采购代理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谈判报价。
	5. 响应文件报价中的单价和总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除非合同的主要条款另有规定。
	6. 供应商的任何错漏、优惠、竞争性报价不得作为减轻责任、减少服务、增加收费、降低质量的理由。
4.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60天内**，投标书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传真或媒体发布的方式进行。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响应文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拒绝接受延期要求的供应商的投标将被拒绝，但投标保证金不会被没收。
5. **投标截止时间**
	1. 电子响应文件必须按《投标邀请函》规定的网上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
	2. 采购人推迟投标截止时间时，应以网上公布的形式，通知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6.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 响应文件的修改应在网上投标截止时间前进行。
7. **开标和评标**
8. **开标**
	1. 采购代理人按《谈判邀请函》规定的时间、地点进行开标。开标仪式根据委托人授权由采购代理人主持。
	2. 参加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应登录苏采云平台进行远程开标，苏采云平台解密时间以开标时“苏采云”系统为准，解密时间超过10分钟的，视为无效投标。
	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4.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方不能支付的；
		6.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 废标后，采购人将把废标的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
9. **谈判小组**
	1. 谈判小组的评标工作由采购单位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谈判小组负责，并独立履行法律、法规规定的职责。
	2. 谈判小组负责具体的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以下职责：
		1. 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并作出评价。
		2. 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3.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可以交单位。
	3. **评标内容的保密**
		1. 开标后，直到宣布授予成交单位成交为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所有资料，有关授予成交的信息都不应向供应商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2. 在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成交的过程中，供应商对招标代理人和谈判小组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3. 在评标期间，招标代理人将通过指定联络人与供应商进行联系。
10. **对响应文件的审核**
	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人资格证明文件要求进行供应商资格审查，如缺少内容，视为无效投标；
	2. 对价格的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修正：
		1. 如果单价乘数量不等于总价，应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如果以文字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应以文字为准修正数字。
		5.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6. 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则其投标为无效投标。
	3. 与谈判文件有重大偏离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投标。重大偏离系指系统和服务的质量、数量及交货期明显不能满足谈判文件的要求。这些偏离不允许在开标后修正。但采购代理人将允许修改投标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4. 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内容本身，不依据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
	5. 下列响应文件为无效投标：
		1. 与谈判文件有重大偏离。
		2. 供应商的报价是选择性的。
		3. 供应商的报价只报了部分内容。
		4. 投标报价超过预算的。
		5. 未按投标邀函请规定的数额和办法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6. 不具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7.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8.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9.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10.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
		1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12.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有夫妻、直系血亲关系的。
		13. 不同供应商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14. 没有逐一说明投标产品名称、品牌、规格型号和技术参数，而是直接拷贝谈判文件技术要求的；
		15. 不同供应商的委托代理人(或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项目总监、项目负责人等)在谈判文件发布日上月至投标截止日当月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
		16. 服务承诺和付款条件未响应招标要求的；
		17.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8. 谈判小组认定的其它为无效投标的事项。
11. **响应文件的澄清**
	1.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必要时谈判小组可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以书面形式作出，并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2. **响应文件的评价**
	1. 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 评价和比较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谈判小组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条件，对供应商所作的实质性响应内容进行评审。
13. **授予合同**
14. **成交单位的确认**
	1. 谈判小组根据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和要求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评审，如评审内容条款均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则认为该供应商响应文件评审合格。如某一条款内容评审不合格，须注明评审不合格原因。

各投标单位如对公示结果有异议，应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同时该质疑应有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投标的授权委托人签署。采购人将在收到经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投标的授权委托人签署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如投标单位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后向采购人提**出质疑或质疑未经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投标的授权委**托人签署，采购人有权对该质疑不予答复。

1. **合同授予标准**
	1. 确定为成交的供应商必须具有实施本合同的能力和资源。
2. **成交通知书**
	1. 确定出中标人后，采购代理机构在法定时间内向中标人发出成交通知书。请中标人在中标结果公告届满之日起30日内,使用CA证书登录“苏采云”系统及时下载成交通知书。因系统存储空间有限，自中标结果公告届满之日起30日后，“苏采云”系统不再保证提供下载成交通知书服务,因未及时下载而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2. 成交通知书将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3. **合同的签订**
	1. 成交单位应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期限，与甲方签订合同。
	2. 签订合同及合同条款应以谈判文件和成交单位的响应文件为依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4.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货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4. **履约保证金（如有）**
	1. 成交的供应商应按《投标邀请函》中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2. 成交的供应商必须在合同备案前按《投标邀请函》中的规定将履约保证金交至指定帐户（不接受保函形式），未缴纳履约保证金不得备案。
	3. 履约保证金（无息）将在乙方履行完合同并经验收合格后，凭乙方的收款收据在五个工作日内退返乙方。
5. **诚实信用**
6. **诚实信用**
	1. 供应商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和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2. 供应商不得虚假承诺，否则，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处理。
	3. 供应商应自觉遵守开标、评标纪律，扰乱现场秩序的，属于失信行为，根据《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昆山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管理暂行办法》，失信行为将被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
	4. 供应商不得向工作人员、谈判小组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经查实供应商有此行为的，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将供应商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处理。

**为加强对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进一步规范供应商政府采购行为，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经营，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环境和政府采购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按《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昆山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执行。**

1. **其他事项**
2. **成交服务费**
	1. 成交单位须按规定支付成交服务费，该费用应在合同签订后三天内付清。
	2. **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收费: 按预算金额100万元以下，收取1.5%；100-500万元，收取1.1%；500-1000万元，收取0.8%；1000-5000万元，收取0.5%；5000-10000万元，收取0.25%；10000-100000万元，收取0.05%，最低不少于3000元；该费用由成交单位另行支付至我司成交服务费专用帐户（昆山市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银行账号： 32201986436050431785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营业部，建设银行行号：105305264368）**
3. **监督**
	1. **政府有关监督部门将对招投标全过程进行监督。**
4. **未尽事宜**
	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的的规定执行。**

# 第三章响应须知

一、项目编号：JSZC-320583-KSZX-T2025-0002号。

二、采购内容：医用气体管路及设备带

**三、工期：合同签订后一年内安装调试完成，具体需配合整体项目工期。**

四、招标清单及技术要求：

（一）清单及技术要求

说明：招标文件中标注有“▲”的条款为重要技术要求，**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其投标无效**。

1、应遵守的国家及行业标准规范

《医用气体工程技术规范》 GB50751-2012

《综合医院建筑设计规范》 GB51039-2014

《建筑防火通用规范》 GB55037-2022

《工业金属管道设计规范》 GB50316-2000（2008版）

《固定式压力容器安全技术监察规程》 TSG21-2016

《压力管道安全技术监察规程--工业管道》 TSG D0001-2009

2、招标范围

昆山市妇幼保健院青阳院区（妇产儿医学中心）医用气体改造（二期）项目，主要包含医用中心供氧系统、医用中心吸引系统、医疗压缩空气系统、病房设备带系统及牙科专用真空吸引系统、压缩空气系统。 改造范围：1区3层、1区5A、1区5层、1区14-17层；二区1-3层。

3、医用气体供应系统

3.1 医用中心供氧系统

医用中心供氧系统由氧气二级减压装置、压力监测报警装置、氧气输送管道及氧气终端等组成。

① 系统设计参数

（1）、氧气主管道压力：0.5～0.6MPa（可调）；

（2）、氧气副管道压力：0.4～0.45MPa（可调）；

（3）、氧气终端处额定压力：0.4MPa（区域可调）；

（4）、氧气终端设计流量：手术室：100L/min，所有其他病房：10L/min；

（5）、氧气管道气体流速：≯10m/s；

（6）、管道系统小时泄漏率＜0.2%；

（7）、氧气管道可靠接地，接地电阻<10Ω；

（8）、在末端设计压力400～500Kpa下，管道压力损失不超过50kPa；

（9）、管道强度试验压力为设计压力的1.15倍，气密性试验压力为设计压力；

（10）、声光报警要求在55dB(A)噪声环境下，在距1.5m范围内可以听到；

② 氧源：

（1）、本项目氧源由院方提供。

（2）、病区改造走廊主管对接原医气管井预留接口。

3.2 医用中心吸引系统

医用中心吸引系统由压力监测报警装置、吸引管道、吸引终端等组成。

① 系统设计参数

（1）、吸引终端设计流量：大手术室：80L/min，小手术室和所有病房床位：40L/min（可调）；

（2）、吸引终端处额定压力：40kPa（真空压力）；

（3）、管道系统小时泄漏率＜1.0%；

（4）、吸引管道可靠接地，接地电阻<10Ω；

② 医用中心吸引站

（1）、本项目吸引源由院方提供。

（2）、病区改造走廊主管对接原医气管井预留接口。

3.3 医疗压缩空气系统

医疗压缩空气系统主要由压力监测报警装置、压缩空气管路和压缩空气终端等组成。

① 系统设计参数：

（1）、空气主管道、病区副管道压力:0.4～0.45MPa（可调）；

（2）、空气终端处额定压力：0.4MPa（区域可调）；

（3）、空气终端设计流量：手术室：40L/min，重症病房、新生儿、高护病房80L/min，其他病房床位 20L/min；

（4）、空气管道气体流速：≯10m/s；

（5）、系统小时泄漏率＜0.2%；

（6）、压缩空气管路系统在末端设计400～500Kpa下，设计允许压力损失为50Kpa；

（7）、空气管道可靠接地，接地电阻<10Ω。

② 压缩空气站

（1）、本项目压缩空气源由院方提供。

（2）、病区改造走廊主管对接原医气管井预留接口。

3.4 牙科专用真空吸引系统、压缩空气系统

（1）牙科专用真空吸引机房设置于二区三层，可满足4台牙椅使用。采用1台牙科专用抽吸机，单机流量≥2.1m3/min。牙椅处额定真空压力15kPa，设计流量300L/min。

（2）牙科压缩空气机房设置于置于二区三层，，可满足4台牙椅使用。采用1套牙科空压机组，输出流量≥220L/min，。牙椅处额定压力550kPa，典型使用流量50L/min。

（3）牙科压缩空气管道采用紫铜管，牙科负压管道采用UPVC管，牙科废气管道采用PPR管，负压信号线采用RVV 2\*1.0mm2。牙科负压管道弯头不得使用90°弯头。

3.5 区域压力监测报警装置

（1）为保证系统供气安全,在每病区设有压力监测报警装置，当供气系统压力低于或高于设定压力时,应有声、光同时报警。

（2）区域压力监测报警装置应具备如下功能：

 a)对每一监视项目必须要有声光报警，每一报警器均须有可静音(蜂鸣器可暂时关闭)的警示装置。

 b)报警器的灯光报警显示应维持在报警状态直至异常现象消除为止。

 c)声音报警在静音时，如果有其它新警示状况产生时，应立即重新启动。

 d）可显示各路气体管路的压力。气体管路压力超出额定压力±20%时超压、欠压声光报警。

3.6 氧气二级减压箱

为保证各病区末端终端压力、流量稳定，在各病区管井副管道上设置氧气二级减压箱，二级减压箱具有如下特点：

 a）采用双路设计，保证一路检修时另一路正常工作，在流量大时还可双路同时供气；

 b）减压功能，保证氧气输出压力在0.2～0.5MPa范围内可调。

 c）安全可靠，二级减压箱出口设有安全阀，在分管道压力超过最高工作压力的1.1～1.25倍时自动排气泄压。

3.7 医用设备带及附件

（1）医用设备带要求铝制一体成型，豪华型设备带铝材平均壁厚≥2.5mm，普通型设备带铝材平均壁厚≥1.5mm，表面采用静电喷涂处理，颜色及款式可由院方选择。

（2）标准层病房设备带采用豪华型设备带，安装方式为墙板嵌装。其余床位设备带采用普通型设备带，墙面明装。

（3）病房医用设备带靠床头墙壁安装，便于护士操作。设备带安装高度为中心距地1.4米。设备带内部电源由大楼引入设备带处预留。

（4）医用气体终端：采用快速插拔自封式接头，德标制式。所有气体的终端插头不可互换,并用颜色来区分气体种类；高气密性、国际标准面模颜色；操作简便，可实现单手操作。

（5）电器配件

 ①电源插座

 电源插座：采用86型220V、10A五孔插座。

 ②电线

 设备带内电源线采用ZR-BV-2.5mm2铜芯电线（接插座）。院方需预留≥2.5mm2电源线接线头至需要安装设备带的每间病房墙面上（中心离地1.4m）。

（6）设备带重要技术要求

▲1）设备带具有抗菌性，防止细菌滋生。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扫描件。

▲2）设备带具有耐盐雾腐蚀性。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扫描件。

（7）气体终端重要技术要求

▲1）气体终端通过YY 0801.1-2010《医用气体管道系统终端 第1部分：用于压缩医用气体和真空的终端》标准的检测。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扫描件。

▲2）气体终端插拔性能测试在9万次以上后终端仍能正常使用。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4.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特征描述 | 计量单位 | 工程量 |
| 1  |  氧气二级减压箱 | 1.名称:氧气二级减压箱2.型号、规格:双路减压， 1用1备3.量 :400L/min4.其他技术要求:按招标要求 | 台 | 9  |
| 2  |  护士站报警器一气 | 1.名称:护士站报警器2.型号、规格:一气3.功能:超欠压声光报警功能4.其他技术要求:按招标要求 | 台 | 1  |
| 3  |  护士站报警器三气 | 1.名称:护士站报警器2.型号、规格:三气3.功能:超欠压声光报警功能4.其他技术要求:按招标要求 | 台 | 7  |
| 4  |  护士站报警器四气 | 1.名称:护士站报警器2.型号、规格:四气3.功能:超欠压声光报警功能4.其他技术要求:按招标要求 | 台 | 1  |
| 5  | 报警器检修阀门 | 1.名称:报警器检修阀门2.材质:铜3.型号、规格:DN64.焊接方法:硬钎焊焊接 | 个 | 18  |
| 6  |  脱脂紫铜管 Φ22\*1.5 | 1.材质:脱脂紫铜管2.规格 : Φ22\*1.53.焊接方法:硬钎焊焊接4.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设计要求:按规范要求5.脱脂设计要求:按规范要求6.其他:包含配套管件 | m | 57.3  |
| 7  |  脱脂紫铜管 Φ 15\*1.0 | 1.材质:脱脂紫铜管2.规格 : Φ 15\*1.03.焊接方法:硬钎焊焊接4.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设计要求:按规范要求5.脱脂设计要求:按规范要求6.其他:包含配套管件 | m | 858.1  |
| 8  |  脱脂紫铜管 Φ 10\*1 | 1.材质:脱脂紫铜管2.规格 : Φ 10\*13.焊接方法:硬钎焊焊接4.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设计要求:按规范要求5.脱脂设计要求:按规范要求6.其他:包含配套管件 | m | 225.9  |
| 9  |  脱脂紫铜管 Φ8\*1 | 1.材质:脱脂紫铜管2.规格 : Φ8\*13.焊接方法:硬钎焊焊接4.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设计要求:按规范要求5.脱脂设计要求:按规范要求6.其他:包含配套管件 | m | 1214.4  |
| 10  |  铜球阀 DN20 | 1.名称:球阀2.材质:铜3.型号、规格:DN204.连接形式:焊接5.焊接方法:硬钎焊焊接 | 个 | 1  |
| 11  |  铜球阀 DN15 | 1.名称:球阀2.材质:铜3.型号、规格:DN154.连接形式:焊接5.焊接方法:硬钎焊焊接 | 个 | 8  |
| 12  |  脱脂紫铜管 Φ54\*2.0 | 1.材质:脱脂紫铜管2.规格 : Φ54\*2.03.焊接方法:硬钎焊焊接4.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设计要求:按规范要求5.脱脂设计要求:按规范要求6.其他:包含配套管件 | m | 57.3  |
| 13  | 脱脂紫铜管 Φ35\*2.0 | 1.材质:脱脂紫铜管2.规格 : Φ35\*2.03.焊接方法:硬钎焊焊接4.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设计要求:按规范要求5.脱脂设计要求:按规范要求6.其他:包含配套管件 | m | 666.6  |
| 14  | 脱脂紫铜管 Φ28\*1.5 | 1.材质:脱脂紫铜管2.规格 : Φ28\*1.53.焊接方法:硬钎焊焊接4.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设计要求:按规范要求5.脱脂设计要求:按规范要求6.其他:包含配套管件 | m | 10  |
| 15  |  脱脂紫铜管 Φ 12\*1 | 1.材质:脱脂紫铜管2.规格 : Φ 12\*13.焊接方法:硬钎焊焊接4.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设计要求:按规范要求5.脱脂设计要求:按规范要求6.其他:包含配套管件 | m | 334.7  |
| 16  |  脱脂紫铜管 Φ 10\*1 | 1.材质:脱脂紫铜管2.规格 : Φ 10\*13.焊接方法:硬钎焊焊接4.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设计要求:按规范要求5.脱脂设计要求:按规范要求6.其他:包含配套管件 | m | 970.5  |
| 17  |  铜球阀 DN32 | 1.名称:球阀2.材质:铜3.型号、规格:DN324.连接形式:焊接5.焊接方法:硬钎焊焊接 | 个 | 7  |
| 18  |  铜球阀 DN50 | 1.名称:球阀2.材质:铜3.型号、规格:DN504.连接形式:焊接5.焊接方法:硬钎焊焊接 | 个 | 1  |
| 19  |  脱脂紫铜管 Φ28\*1.5 | 1.材质:脱脂紫铜管2.规格 : Φ28\*1.53.焊接方法:硬钎焊焊接4.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设计要求:按规范要求5.脱脂设计要求:按规范要求6.其他:包含配套管件 | m | 57.3  |
| 20  |  脱脂紫铜管 Φ 15\*1 | 1.材质:脱脂紫铜管2.规格 : Φ 15\*13.焊接方法:硬钎焊焊接4.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设计要求:按规范要求5.脱脂设计要求:按规范要求6.其他:包含配套管件 | m | 472.8  |
| 21  |  脱脂紫铜管 Φ 10\*1 | 1.材质:脱脂紫铜管2.规格 : Φ 10\*13.焊接方法:硬钎焊焊接4.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设计要求:按规范要求5.脱脂设计要求:按规范要求6.其他:包含配套管件 | m | 334.7  |
| 22  |  脱脂紫铜管 Φ8\*1 | 1.材质:脱脂紫铜管2.规格 : Φ8\*13.焊接方法:硬钎焊焊接4.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设计要求:按规范要求5.脱脂设计要求:按规范要求6.其他:包含配套管件 | m | 54.9  |
| 23  |  铜球阀 DN15 | 1.名称:球阀2.材质:铜3.型号、规格:DN154.连接形式:焊接5.焊接方法:硬钎焊焊接 | 个 | 7  |
| 24  |  铜球阀 DN25 | 1.名称:球阀2.材质:铜3.型号、规格:DN254.连接形式:焊接5.焊接方法:硬钎焊焊接 | 个 | 1  |
| 25  |  医疗设备带（豪华型） | 1.名称:医疗设备带2.主体材质:铝合金3.规格:豪华型设备带，平均壁厚≥2.5mm，采用嵌入式安装。4.其他技术要求:按招标要求 | m | 424  |
| 26  |  医疗设备带（普通型） | 1.名称:医疗设备带2.主体材质:铝合金3.规格:普通型设备带，平均壁厚≥1.5mm，采用明装安装。4.其他技术要求:按招标要求 | m | 129  |
| 27  |  壁画设备带 | 1.名称:壁画设备带2.规格:包含画框与画，可以将气体终端、插座等嵌在壁画设备带上，使用时打开，不用时合上。3.其他技术要求:按招标要求 | 套 | 16  |
| 28  |  氧气终端 | 1.名称:氧气终端2.气体种类:氧气3.制式:德标4.其他技术要求:按招标要求 | 个 | 267  |
| 29  |  吸引终端 | 1.名称:吸引终端2.气体种类:吸引3.制式:德标4.其他技术要求:按招标要求 | 个 | 226  |
| 30  |  空气终端 | 1.名称:空气终端2.气体种类:压缩空气3.制式:德标4.其他技术要求:按招标要求 | 个 | 42  |
| 31  |  氧气检修阀 | 1.名称:氧气检修阀2.材质:铜3.型号、规格:DN6/DN84.连接形式:焊接5.焊接方法:硬钎焊焊接 | 个 | 148  |
| 32  |  空气检修阀 | 1.名称:空气检修阀2.材质:铜3.型号、规格:DN6/DN84.连接形式:焊接5.焊接方法:硬钎焊焊接 | 个 | 59  |
| 33  |  二氧化碳检修阀 | 1.名称:空气检修阀2.材质:铜3.型号、规格:DN6/DN84.连接形式:焊接5.焊接方法:硬钎焊焊接 | 个 | 3  |
| 34  |  二氧化碳汇流排 | 1.型号、规格:2+2,全自动切换，带电加热装置2.输出压力:0.4-0.8MPa（可调）3.其他技术要求:按招标要求 | 套 | 1  |
| 35  |  脱脂紫铜管 Φ 15\*1.0 | 1.材质:脱脂紫铜管2.规格 : Φ 15\*1.03.焊接方法:硬钎焊焊接4.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设计要求:按规范要求5.脱脂设计要求:按规范要求6.其他:包含配套管件 | m | 33.6  |
| 36  |  脱脂紫铜管 Φ 10\*1 | 1.材质:脱脂紫铜管2.规格 : Φ 10\*13.焊接方法:硬钎焊焊接4.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设计要求:按规范要求5.脱脂设计要求:按规范要求6.其他:包含配套管件 | m | 13.5  |
| 37  |  脱脂紫铜管 Φ8\*1 | 1.材质:脱脂紫铜管2.规格 : Φ8\*13.焊接方法:硬钎焊焊接4.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设计要求:按规范要求5.脱脂设计要求:按规范要求6.其他:包含配套管件 | m | 12  |
| 38  |  铜球阀 DN15 | 1.名称:球阀2.材质:铜3.型号、规格:DN154.连接形式:焊接5.焊接方法:硬钎焊焊接 | 个 | 1  |
| 39  |  牙科空压机组 | 1.名称:牙科空压机组2.技术要求:1)采用3台无油活塞空压机,单台气量110L/min,单台功率1.1KW,运行模式2用备；2)内置50L碳钢储气罐；3)配置1套2级过滤器,处理气量1m3/min,内置排气水器;4)配置1台自动控制器,控制空压机交叉运行,声光报警。3.其他技术要求:按招标要求 | 套 | 1  |
| 40  | 脱脂紫铜管 Φ22\*1.5 | 1.材质:脱脂紫铜管2.规格 : Φ22\*1.53.焊接方法:硬钎焊焊接4.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设计要求:按规范要求5.脱脂设计要求:按规范要求6.其他:包含配套管件 | m | 14  |
| 41  | 脱脂紫铜管 Φ 15\*1.0 | 1.材质:脱脂紫铜管2.规格 : Φ 15\*1.03.焊接方法:硬钎焊焊接4.压力试验、吹扫与清洗设计要求:按规范要求5.脱脂设计要求:按规范要求6.其他:包含配套管件 | m | 31.3  |
| 42 | 铜球阀 DN15 | 1.名称:球阀2.材质:铜3.型号、规格:DN154.连接形式:焊接5.焊接方法:硬钎焊焊接 | 个 | 5 |
| 43  |  牙科抽吸机 | 1.名称:牙科抽吸机2.流量 : ≥2.1m3/min3.功率 : ≤1.3KW4.负压调节范围 :-180 200mba5.其他技术要求:按招标要求 | 台 | 1  |
| 44  |  UPVC管 φ63\*3.0 | 1.材质:UPVC2.规格 : φ63\*3.03.连接形式:粘接4.压力试验、吹扫设计要求:按规范要求 | m | 22  |
| 45  |  UPVC管 φ32\*2.0 | 1.材质:UPVC2.规格 : φ32\*2.03.连接形式:粘接4.压力试验、吹扫设计要求:按规范要求 | m | 31.3  |
| 46  |  PPR管 φ32\*3.6 | 1.材质:PPR2.规格 : φ32\*3.63.连接形式:粘接4.压力试验、吹扫设计要求:按规范要求 | m | 41  |
| 47  |  PVC球阀 DN25 | 1.名称:PVC球阀2.材质:PVC3.型号、规格:DN254.连接形式:活接粘接 | 个 | 5  |
| 48  |  PVC球阀 DN50 | 1.名称:PVC球阀2.材质:PVC3.型号、规格:DN504.连接形式:活接粘接 | 个 | 1  |
| 辅材要求： |
| 1  |  管架制作安装 | 1.规格型号：30\*30\*3 2.形式：角钢支架3.型钢4.防腐防锈 | kg | 500  |
| 2  |  房间支管扣槽 | 1.名称:房间支管扣槽2.规格:30\*503.材质:铝合金 | m | 40.6  |
| 3  |  照明开关 | 1.名称:开关2.材质:塑料3.规格:86大板单开10A4.安装方式:设备带明装 | 个 | 15  |
| 4  |  LED嵌入式床头灯 | 1.名称:嵌入式床头灯2.型号:嵌入式 单管3.规格:LED4.安装形式:设备带内安装 | 套 | 15  |
| 5  |  电源插座 | 1.名称 :电源插座2.材质:塑料3.规格:86型 10A五孔4.安装方式:设备带明装 | 个 | 570  |
| 6  |  电源线ZR-BV-1.5mm2 | 1.名称:ZR-BV-1.5mm22.配线形式:管内穿线3.材质:铜芯4.配线部位:设备带内 | m | 15  |
| 7  |  电源线ZR-BV-2.5mm2 | 1.名称:ZR-BV-2.5mm22.配线形式:管内穿线3.材质:铜芯4.配线部位:设备带内 | m | 1494  |
| 8  |  配管PVC15 | 1.名称:电线管2.材质:PVC3.规格:DN15mm4.配置形式:设备带电线配管 | m | 498  |
| 9  |  信号线RVV 2\*1.0 | 1.名称:信号线RVV2\*1.02.配线形式:管内穿线3.材质:铜芯4.配线部位:牙科负压信号线5.含配管:JDG20 | m | 53.3  |

注**1．投标单位中标后需向总包单位支付不超过中标金额2%的总包配合费，具体费用由中标单位与总包单位自行协商。**

**2. 投标报价为本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本次招标包括完成设备的供应、安装、调试、检测费、总包配合费、施工配合费以及最长质保期内的维修、保养等招标内容所需的所有设备、材料、政府职能部门的验收费用、劳务、服务等应有费用全部由中标人承担。**

五、**报价包含内容及要求：**

（1）报价要求：投标总价包括所投设备及其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费用、税费及包装、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现场吊装及相关措施、检测验收、安装调试、技术支持与培训、售后服务与维保及相关劳务支出等工作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以及谈判响应供应商企业利润、税金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2）投标人对所要采购的内容应全部报价，只报其中部分内容的，为无效报价。未提供重要资质文件的报价文件，视为无效报价。最终报价超采购预算的，视为无效报价。 但如果招标文件要求分标段投标的，则投标人可以根据自己经营许可内容有选择地只投其中一个或几个或全部标段，但各标段应分别计算填写单价和总价。

（3）供应商应对所投项目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只投其中部分内容者，其标书将被拒绝。

六、综合说明及其他要求：

1供应商须明确所投设备的品牌、型号、规格和外形、尺寸、安装、调试、重量及一些必须说明的技术参数，以及使用的材料的清单，同时明确生产厂家、型号规格等，并提供详细的技术参数。

**2免费质保期限：自项目全面验收合格之日起，整体项目免费质保3年。**

3伴随服务：

3.1提供7\*24小时服务响应时间，接到用户维修服务要求，3小时内到达现场，6小时内完成用户方提出的维修要求。

3.2对相关人员进行系统化培训，培训对象包括相关使用和维护人员不少于2人，整个培训过程需以方便培训对象参与为主要原则，配合实际操作，使培训对象具备基本的系统操作及管理能力。

4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软硬件设备相关技术参数应符合或高于采购文件要求，中标后所交付的软硬件设备其技术参数与响应文件中提供的参数要完全一致。采购方有权对所供软硬件设备进行功能性检测，如果检测结果和应标时所述有偏差，功能无法满足实训要求，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并且要求供货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弥补给采购单位带来的损失。

5.质量保证、安装调试：

5.1供应商中标（成交）后提供货物及配件均为按国家规格条例生产的合格正规产品、符合设计规范要求。提供正规渠道采购的发票原件等证明材料，若经鉴别非全新原装正品追究供应商责任。

5.2应能保证所提供产品涉及到的知识产权是合法取得，并享有完整的知识产权，不会因为需方的使用而被责令停止使用、追偿或要求赔偿损失，如出现此情况，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均由供方承担。供方提供的所有货物必须为合格产品，质量符合国际或国家通用标准，如出现质量问题或系假冒伪劣产品，供应商负责包退、包换，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负责。

5.3中标（成交）人负责送货上门，并按照采购人要求安装、调试。

**6.其他相关要求：**

6.1提供全部设备的技术资料及说明书。

6.2所有设备上都要在显著位置标有设备的型号，且设备型号与合同一致。

# 第四章评审方法

一、**成交规则**

1. 本次招标，谈判响应报价共有两次报价机会，第二次报价为最终总报价；若谈判响应单位未在最后一次报价中分别报各个产品单价的，则其各个产品的单价按最终总报价与首次报价之比同比例下浮。

2、本次采购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即在符合采购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以提出最低报价（以第二次报价为准）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3、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独立对每个进入合格性评审程序的谈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按合格性评审办法进行评审和评价。

4、评委对谈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和要求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经评委评审，如以下评审内容条款均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则认为该供应商谈判文件评审合格。如某一项条款内容不合格的，评委需要在备注栏中注明不合格原因。

5、评委小组人数为3人单数。如在某一条款评审内容中，出现评委意见不一致的，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该一项条款是否合格。评审内容中（本次评审内容共四项）有内容评委一致认为不合格的，则该谈判响应文件将被视为不合格，且不具备中标资格。在评审合格的响应文件中以提出最低报价的谈判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或成交供应商。如果两个或两个以上谈判供应商的最终谈判报价相同且均最低的，则由采购方以抽签方式在提出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中确定成交候选人。

6、评标委员会认为，排在前面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最低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可以取消该供应商的成交候选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递补，以此类推。

**二、采购政策**

（一）小、微企业

根据《财库〔2020〕46号》通知中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对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供应商给予价格扣除：

如供应商认定本企业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则需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填报《中小企业声明函》。**加盖公章后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电子件放置于响应文件中提交，未提交则不享受相关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政策。**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如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的政府采购政策。**加盖公章后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电子件放置于响应文件中提交，未提交则不享受预留采购份额政策。**

（三）监狱企业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如投标人为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则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的政府采购政策。**证明文件电子件放置于响应文件一中提交，未提交则不享受预留采购份额政策。**

（四）绿色采购

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对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供应商需提供该产品有效期内的认证等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电子件放置于响应文件中提交。**

（五）若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及监狱企业认定证明等材料为虚假材料，按《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处理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给予行政处罚。

**二、评审内容：**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是否合格（填“是”或“否”） | 不合格原因 |
| 1 |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  |  |
| 2 | 本次采购的产品（服务）数量、重要技术参数（功能）的符合性 |  |  |
| 3 | 交付（服务）时间、付款方式、质保期、售后服务等承诺 |  |  |
| 4 | 谈判文件所要求的其他条款 |  |  |

**备注：**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将在苏采云系统向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发布“最后报价要求函”及最后报价格式表，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提交最后报价的规定时间为十分钟，超过规定的时间视为放弃提交最后报价**。

# 第五章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

地址：

电话：

传真：

乙方：

地址：

电话：

传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为明确采购单位（甲方）和供应单位（乙方）购销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以下条款，共同遵守。

一、定义：以下术语有特定的含义：

“货物”本合同所称货物是指乙方基于其已中标的投标文件而应向甲方提供的符合招标要求规格及功能的 （货物名称）及其全部备品备件，它还应包括由乙方送交给甲方的所有的必须文件和与使用及测试有关的应进行的任何规定的服务。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承担的与供货有关的辅助义务，比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伴随服务，比如安装、调试以及送货上门提供技术援助、培训、配合措施、维修响应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合同价”系指根据中标的投标文件和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乙方的价款。

“甲方”系指合同中明确规定的实际购买货物和接受服务单位。

“乙方”系指合同中规定的提供货物和提供服务的单位。

“损失”本合同所指损失是指合同一方因不履行合同义务而遭致另一方及第三方的各种损失及损害的费用，还包括守约方为减轻损害或维护权利而需支付的各种调查费用，车旅费用、律师费用等。

二、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三、货物或服务名称、数量及价格：

四、合同总价款： 元整。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五、合同总价范围：

1、本项目的包括但不限于含设备以及相应的附件、备件、配件、包装、税费、运杂（到位）、保险、验收、管理、售后服务、维护、人员培训等所产生的费用。

2．货物的免费质保期：3年

3、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

六、交货内容：

1、符合本合同及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或服务。

2、保证货物使用及维修所需的全套技术资料和文件，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

货物清单；

出厂合格证；

操作的标识和中文标注；

使用中文说明书；

使用维修保养中文说明书；

3、其他必备材料和必备工具、货物等。

七、交货地点：乙方交货至甲方指定地点，所发生的运输等费用及货物的损坏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八、工期：**自合同备案生效之日起一年安装调试完成，具体需配合整体项目工期**。**（不得偏离，若偏离作无效标书处理）**

九、货物产地：

十、**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预付款30%，货到付至合同总价50%，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总价95%，余款三年内无质量异议付清。（不得偏离，若偏离作无效标书处理）**

十一、颜色、储放和保护

1、颜色以甲方提供或确定的色样为准。

2、货物由乙方运至甲方指定地点，验收交货前存放及保管概由乙方负责。

十二、技术条款

乙方所供货物须符合招标文件设计图纸和国家标准及规范要求，乙方投标文件中列明的设备及元器件品牌、生产地、制造厂商、质量保证等必须符合相关的国家标准和规范。

十三、质量保证

货物及其各部件应为全新，未曾使用过之优质产品，与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相符，并保证该产品确系原厂制造，同时提供产品的质量保证书、技术性能说明书、有关部门的检测测试报告、质量标准认证证书等相关材料。

十四、质量验收规范：本项目由甲方按相关文件条款进行质量验收。除合同另有约定外，承包人采购的设备和材料的质量保证期均自标的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计算，且质量保证期不低于贰年。

十五、本合同应为完整货物及功能的提供。

对于甲方在标书中所要求的及乙方在投标文件和合同中所承诺提供的功能，乙方应无条件提供，由于设计及其他原因所造成的额外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由于甲方要求删除的部分及功能，乙方应予以在合同总价中扣除该部分的价格。

十六、质保期：3年

十七、售后服务

1、免费质保期3年，免费质保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服务实行免费维修。

2、其他见乙方投标文件中的承诺。

十八、不可抗拒事故

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造成延期或不能交货，乙方将不承担责任，但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不可抗力发生后15天内乙方将当地有关部门出具的事故证明书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在上述情况下，乙方仍应采取必要措施尽快交货。意外事故持续15天以上，甲方有权取消此合同，并保留要求乙方赔偿的权利。

十九、违约责任

乙方有下列违约情况之一，并在收到甲方发出的“乙方违约通知书”的当日或经甲方书面认可延长的时间内未能纠正过失，甲方有权单方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在这种情况下，并不影响甲方向乙方提出索赔。

1、除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外，乙方不能按期交货，或因运输及安装中货物缺损需要更换而影响实际交付使用时，乙方必须向甲方支付延期交货或延期交付使用的违约金，具体标准按合同总价每日万分之五计算。

2、延期交货时间超过15天或交货不合格从而影响甲方按期正常使用的视为乙方严重违约，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乙方仍需向甲方支付全部延期交货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相关损失，双倍返还定金及甲方已支付的合同款。

3、乙方因违反合同及招标文件其他应尽义务的，甲方有权根据乙方违约程度要求乙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由乙方另行支付，由此引起的后果，甲方保留进一步追索的权利。

4、乙方应在 202 年 月 日前（或甲、乙双方另外规定的时间内）货物经验收后交付甲方使用，除因不可抗拒力造成的误期或延期外，任何交付期限的延长，乙方均应按合同总价款每日万分之五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本条款项下的违约金计算不影响上述三项违约金条款的执行。

5、乙方全部履行合同，甲方在收到乙方的付款通知并审定无误10天内按期付款，如有违约，甲方按合同总价每日万分之五支付延期付款违约金。

6、乙方提前交货的，甲方接货后，按合同规定的付款方式付款。

二十、索赔：

如在货物交货、使用过程中，甲方发现货物或货物中设备的品质与合同内容有不符及根据甲方按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自己检验的结果或当地技监部门的检验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限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时，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乙方在收到甲方索赔通知后2-5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5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同时甲方对乙方行使的其它权利不受影响。

索赔方式除上述规定之外，甲方还有权选择以下方式进行索赔：

1、乙方同意退货，并双倍返还定金及甲方已支付的合同款，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甲方直接损失、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2、根据货物的损坏程度以及甲方遭受损失的数额，经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被更换部件或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4、从尚未支付的合同价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以及甲方因急需更换有关部件或紧急维修而支付的各种费用以及因索赔而发生的合理费用，包括律师费用。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对不足部分的补偿。

二十一、资料提供：合同签订一周内乙方提供货物图样 套和安装图 套。

二十二、技术培训甲方认为可以培训的前一周推荐培训计划、提供资料、培训后能熟练操作、了解构造原理、日常维护、排除一般故障。

二十三、特别条款

1、双方签约人为各自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

2、本合同系指本文件及其附件中的所有部分；其中招标文件、中标的投标文件、中标单位在招标过程中的澄清、承诺等为本合同不可缺少的必要组成部分。

3．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十四、其他

1. 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签订后应在规定时间内报政府采购部门备案。

2.本合同未尽事宜，签约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开户行： 开户行：

帐户： 帐户：

合同签定地：

# 第六章附件

**响应文档结构表**

|  |  |  |
| --- | --- | --- |
| 标书名称 | 文档名称 | 标题名称 |
| 标书结构 | 供应商情况表 | 附件1：供应商情况表 |
| 响应函 | 附件2：响应函 |
| 投标（响应）承诺函 | 附件3：投标（响应）承诺函 |
| 中小企业声明函 | 附件4：中小企业声明函 |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附件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附件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 谈判报价表 | 附件7：谈判报价表 |
| 报价分析表 | 附件8：分项报价 |
| 偏离表（技术） | 附件9：偏离表（技术） |
| 偏离表（商务） | 附件10：偏离表 |
| 响应货物和服务性能、技术指标说明与描述 | 附件11：响应货物和服务性能、技术指标说明与描述 |

**说明：**

**对本章的格式，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进行补充和修改，但补充和修改不得造成与本格式内容有实质性的违背。**

## 附件1：供应商情况表

供应商情况表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  |  |  |  |  |
| --- | --- | --- | --- | --- |
| 1 | 法定代表人 |  | 公司成立日期 |  |
| 2 | 总部地址 |  |
| 3 | 本地办事处地址 |  |
| 4 | 电话 |  | 联系人 |  |
| 5 | 传真 |  | 电子邮箱 | **（必填，涉及澄清、解释等的书面形式沟通）** |
| 6 | 单位从业人员数量 | 人 | 单位2023年总营业收入 | 万元 |
| 7 | 主营范围1、\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2、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3、\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8 | 最近3年内在经营过程中受到何种奖励或处分 |  |
| 9 | 最近3年内有无因售假、售劣或是其他原因被消费者投诉或起诉的情况及说明 |  |
| 10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 附件2：响应函

响应函

昆山市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我们收到贵公司 号采购文件，经仔细阅读和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谈判活动。

1、我们愿意按照采购文件的一切要求，提供完成该项目的全部内容，我们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含设备以及相应的附件、备件、配件、包装、税费、运杂（到位）、保险、验收、管理、售后服务、维护、人员培训等所产生的费用。

2、如果我们的谈判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严格履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的义务。

3、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补充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我们响应采购文件中要求的投标有效期.

5、我们愿意提供谈判采购单位在采购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6、我们认为你们有权决定成交单位，还认为你们有权接受或拒绝所有的谈判供应商。

7、我们愿意遵守采购文件中所列的收费标准。

8、我们承诺该谈判响应文件在谈判开始后的全过程中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9、我们愿意按采购文件的规定交纳谈判保证金，并同意谈判供应商须知中关于没收谈判保证金的规定。

10、如果我们成交，我们愿意按采购文件的规定支付成交服务费，并提供一正一副书面投标文件供项目归档使用。

11、综合说明：

（1）伴随服务及配合措施；

（2）要求甲方提供的配合；

（3）对采购文件有不同意见的偏离说明；

（4）其它说明。

所有有关谈判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单位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3：投标（响应）承诺函

投标（响应）承诺函

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自愿参加\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的投标（响应），并做出如下承诺：

一、除不可抗力外，我单位如果发生以下行为，将在行为发生的10个工作日内，向贵方支付本采购文件公布的预算价的2%作为违约赔偿金。

1.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有效期内实质上修改或撤回投标（响应）；

2.中标(成交)后不依法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

4.恶意串通；

5.其他违法违规情形。

二、所投设备为全新原装正品。

三、我单位知晓上述行为的法律后果，承认本承诺书作为贵方要求我单位履行违约赔偿义务的依据作用。

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月日

## 附件4：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 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 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请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投标人提供的承诺函须按本项目规定行业填写，否则其声明函不予认可。

3. 投标人中标后，如有申明的，务必将中小企业声明函（加盖公章的电子件）于1个工作日内发至360721544@qq.com邮箱，联系电话：0512-57568160，以免影响中标公告发布。

响应供应商：（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友情提醒：清单内标的如果不是全部由一家生产厂家提供时，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明确哪些标的由哪个生产厂家提供。**

## 附件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加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注：供应商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成交后，请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加盖公章的电子件）于1个工作日内发至360721544@qq.com邮箱，联系电话：0512-57568160，以免影响成交公告发布。**

## 附件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昆山市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法定代表人姓名）系（公司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代表我公司参加贵公司组织实施的项目编号为号的采购活动。代理人在开标、谈判、签约等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这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本授权委托书自投标开始至合同履行完毕止。

代理人：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供应商：（加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 附件7：谈判报价表

**谈判报价表**

项目编号：JSZC-320583-KSZX-T2025-0002

本次为首次报价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项目内容 | 报价（小写） | 备注 |
| 项目名称 | 详见《谈判文件》 |  元 |  |
| 报价（大写）： | 金额大写 |

供应商报价说明：

1、采购人不需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2、偏离说明：详见《偏离表》。

3、报价大小写不一致以大写为准。

供应商公章：

## 附件8：分项报价

 项目分项报价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品牌规格 | 数量（套） | 单价（元/套） | 总价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1、供应商可以按第四章采购需求内容自行编制表格。

2、各投标人必须附详细配置清单。

## 附件9：偏离表（技术）

**偏离表（技术）**

单位名称（盖章）：

|  |  |  |  |
| --- | --- | --- | --- |
| 项 目 | 采购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 投标内容（响应情况） | 偏离说明（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 |
| 标的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根据采购内容自行列明） |  |  |  |

供应商：（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10：偏离表（商务）

**偏离表（商务）**

单位名称（盖章）：

|  |  |  |  |
| --- | --- | --- | --- |
| 项 目 | 采购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 投标内容（响应情况） | 偏离说明（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 |
| 工期（服务期） |  |  |  |
| 响应时间（如有） |  |  |  |
| 质保期（如有） |  |  |  |
| 付款方式 |  |  |  |
|  |  |  |  |

供应商：（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11：响应货物和服务性能、技术指标说明与描述

响应货物和服务性能、技术指标说明与描述

|  |
| --- |
| 提示：1、谈判响应供应商应根据本次采购项目要求，对所投货物和服务的性能、技术指标等进行详细的说明与描述。2、谈判响应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编写，本页不够可另加页附后。 |
| 单位名称（盖章）：  |